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

110 年 10 月 7 日公告

壹、計畫目的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為推動商圈/商業街區之小型商店落實節電行為，鼓勵店家可透過汰換傳統燈具或其他節能改善措施，特擬定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草案)(以下簡稱本計畫)，打造低碳節能商圈環境，落實本市商圈服務業節電策略。

貳、申請對象資格

- (一)參與本市轄內經政府立案之商圈組織，包含自治會、協會、促進會等商圈組織單位之會員店家。
- (二)設立本市商圈或商業街區範圍之服務業營業店家，領有商業登記，或經本局認定足資證明文件之店家。
- (三)商圈及商業街區範圍參考經濟部中小企業部公告 <https://www.smeacommercialdistrict.tw/>。

參、申請期間

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局得視補助款支用情形提前公告中止或延長申請補助期間。

肆、補助原則

申請單位於同一用電地址以一案為限。另於當年度以前已申請補助者，其補助項目不得重覆。

一、補助項目(可複選)：

- (一)加裝節能循環風扇:安裝於頂上之風扇，利用側面進氣促進空氣對流之產品，使室內溫度迅速達到恆溫及快速降溫之效，包含天花板循環扇、吊電扇、自動旋轉吊電扇；須取得經濟部能源局節能標章，且具備有效之節能標章使用證書。**每台最高補助上限 2,000 元。**
- (二)營業場所燈具更換為 LED 燈(例：T5/T8/T9 螢光燈、招牌燈、招牌投射燈、鹵素燈、白熾燈泡、省電燈泡、天井燈、筒燈暨嵌燈)。
- (三)防止冷氣外洩設施(例:PVC 簾、空氣簾、玻璃門):指具有有效防止冷氣外洩之產品，空氣簾或 PVC 簾設置長度應等於或大於門寬。空

氣簾每尺最高補助上限 2,000 元。

(四)玻璃加貼隔熱膜:玻璃隔熱材料之遮蔽係數 (SC) 應低於 0.60 且可見光穿透率應達 40%以上(需檢附第三方產品測試報告佐證)。每才最高補助上限 400 元。

(五)冷氣機清洗:指冷氣機(窗型、分離式或箱型)機台高壓清洗、蒸汽殺菌、次氯酸水清潔、紫外線殺菌等基本清潔。每台最高補助上限為 2,000 元。

(六)其他:經委請專家現地診斷後,依實際需求進行節能改善或具有節能意向之措施。

二、補助費用：

(一)本計畫總補助經費為新台幣 75 萬。

(二)僅限於購買或增設(不含租賃行為)之設備。

(三)每案補助額度為設備節能改善所衍生之相關費用(例：工資及營業稅等費用)之 50%，每案最高補助總經費為新台幣 15,000 元整。

陸、申請文件

申請程序共分為申請報名、核定補助、完工驗收及核銷等。針對各店家提出之申請資料、節能效益、單價分析進行審查，須本局核准通知後施工。

一、申請報名：

符合資格單位，可於申請期間內備齊下列申請文件，掛號（郵戳為憑）郵寄至本局委託機構提出申請。

(一)申請書(附件 1)。

(二)申請單位資格證明文件影本：商業登記證、法人設立登記證明文件或經本局認定足資證明為服務業之文件影本；若遺失立案登記證書者，請至「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之商業登記查詢公司相關資料 (<https://gcis.nat.gov.tw/mainNew/index.jsp>)，並將網頁資料列印後檢附於檢送資料內。

(三)申請單位切結書(附件 2)。

(四)最近一期台電公司電費單影本：節能設備換裝地址應與用電地址相同(申請者如與電費單用戶名不同者,須出具申請者與電費單用戶租賃該電費單地址建物之契約影本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

(五)工程報價單/估價單：應載明產品之廠牌型號、數量及單價。

(六)送件方式：掛號郵寄至「730201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能源科」，並於信封上註明「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申請文件不論補助與否概不退件。

四、核定補助：

獲資料審查通過者，將於本局網站或粉絲專頁公告或由本局委託機構通知受補助單位。須經接獲本局委託機構通知「審核通過」後，始可進行工程施工。

五、完工驗收：

受補助單位應依申請書提報改善項目進行施工，並於通知日次日起1個月內檢具下列驗收文件，以供進行書面審查及實地驗收。

(一)完工報告書。(附件3)

(二)購置證明(統一發票或收據影本)：

- 1.統一發票收執聯應載明買受人名稱及營利事業統一編號，並應註明品項廠牌型號、數量、單價及費用（或檢附詳細之品項金額明細表）。
- 2.收據應加蓋免用統一發票專用章，並載明廠商或銷售者之統一編號。

(三)申請單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四)換裝產品之型號照片或規格書或其他施工證明文件。

本局得視情形派員前往實地查核設備使用情形，受補助單位應予配合，拒絕配合現場查驗者，視同放棄受補助權利。

六、核銷：

經查驗無誤後，即辦理補助經費撥付事宜，將撥付補助款至申請者指定帳戶，經查與原核定補助計畫內容不符且無註明修改原因，或修改原因不符本辦法宗旨者，應於14日內限期補正，若再次審核仍不符者，則不撥付補助款項。(竣工實際支付經費如與原申請經費不同時，將依實際竣工支付經費核算補助金額辦理撥款及核銷)

捌、其他注意事項

一、如發現有設置或使用情形與原核定內容不符且情節重大者，本局得追

回已撥付之補助款項。申請單位經本局通知限期繳回補助款而逾期未繳回者，將依法移送強制執行。

二、補助申請書與完工報告書未於指定期限內送件，概不受理，申請文件不論補助與否概不退還。

三、所有影本資料及文件皆應蓋上「與正本相符」章以及填表人或負責人印信。

四、申請單位請領補助款時，應本於誠信原則對所提出支出憑證之支付事實及真實性負責，如有不實，應負相關責任。

五、申請案件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不予補助：

(一)申請之文件有隱匿、虛偽或偽造變造等不實情事。

(二)申請單位資格不符。

(三)經查證有囤積、轉賣或逕行退換補助產品之情事。

(四)未配合本局協助配合現場查驗或實地抽查。

(五)現場查驗經限期改善未果者。

六、申請單位提供之相關資料須配合本局舉辦節能成果展示之用(包含網站傳播宣導推廣)。

七、為辦理本計畫補助事項，於必要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使用申請者相關資料，並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八、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本局得視執行情形補充或修改之。

九、計畫窗口：

(一)主辦單位：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能源科

承辦人員:李益丞先生

聯絡電話:06-6351458

(二)委辦諮詢窗口

新紀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聯絡人:郭瑜欣 小姐/林映孜 小姐

電話：05-3625699

傳真：05-3621576

E-mail：zona.ncet@gmail.com

附件 1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

申請書

申請序號(審核單位填寫)：_____

申請單位：		
聯絡人：		
聯絡電話：		
以下資料請依序排列並確實檢核勾選		
應備文件	申請單位	審核單位
1.申請書(含基本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資格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最近一期台電公司電費單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工程報價單/估價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單位蓋章(大章)	負責人/代表人蓋章(小章)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基本資料表(1/2)

申請單位名稱:			
負責人:			
商業登記/設立登記字號:			
電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意授權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向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查詢本單位之用電情形追蹤，以作為本市節能改善措施之政策參考依據使用。			
用電戶名: 郵遞區號□□□-□□ (市/縣) (區) (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			
聯絡人姓名: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Email:	
申請品項(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加裝節能循環風扇，類型_____預計採購_____座，預估設置經費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營業場所燈具更換為 LED 燈(不同燈具類型數量需分開計算)。 燈具類型_____，預計採購_____座，預估換裝經費_____元。 燈具類型_____，預計採購_____座，預估換裝經費_____元。 燈具類型_____，預計採購_____座，預估換裝經費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防止冷氣外洩設施，類型_____，預計採購_____座，預估設置經費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玻璃加貼隔熱膜，預計採購_____才，預估設置經費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冷氣清洗，類型_____，預計清洗_____台，預估清洗費用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節能改善設施：_____，預估經費_____元。			
總經費	元	自籌款	元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基本資料表(1/2)

施作前現場照片			
設置地點 簡述		設置地點 簡述	
設置地點 簡述		設置地點 簡述	
設置地點 簡述		設置地點 簡述	

(表格數量如不足，請自行增加欄位)

附件 2

申請切結書

_____ (立切結書人) 所填具之「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基本資料表」及其他檢附文件，絕無隱匿、虛偽或假造等不實情事，如有虛偽不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繳回全部或部分補助款，絕無異議。

此致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立切結書人

申請單位蓋章： (大章)

統 一 編 號：

代表人蓋章： (小章)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3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完工報告書(1/2)

受補助單位:		申請序號	
商業登記/設立登記字號:			
電號: □□-□□-□□□□-□□-□			
聯絡人姓名:		行動電話:	
聯絡電話:		Email:	
以下資料請依序排列並確實檢核勾選(粗框部分由審查人員勾選)			
應備文件	受補助單位	審核單位	
購置證明(統一發票或收據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單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保固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完工驗收項目說明			
申請補助項目	數量	金額	統一發票日期及號碼 (檢附收據者免填)
申請單位蓋章 (大章)		負責人/代表人蓋章 (小章)	

110 年「臺南市商圈節能改造王補助計畫」完工報告書(2/2)

-建置/汰換前中後對照證明

施作前現場照片(需和申請書一致)	
<p>照片黏貼處 (同一空間同一組舊設備僅需黏貼一張)</p>	<p>照片黏貼處 (同一空間同一組舊設備僅需黏貼一張)</p>
施作中現場照片	
<p>照片黏貼處 (同一空間同一組舊設備僅需黏貼一張)</p>	<p>照片黏貼處 (同一空間同一組舊設備僅需黏貼一張)</p>
施作後現場照片	
<p>照片黏貼處 (需與申請時提供之改善前設施狀況照片之 空間及設備可對照)</p>	<p>照片黏貼處 (換裝產品之型號照片/規格書/其他證明文件)</p>

備註：本表得依實際情形自行修改、擴充或刪減。